

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发布张家界市 2025 年三季度各区县 分布式光伏可开放容量的复函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张家界供电分公司：

贵公司《关于发布张家界市 2025 年三季度各区县分布式光伏可开放容量的请示》已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原则同意你司提出的 2025 年三季度各区县分布式光伏可开放容量测算。请结合《关于支持分布式光伏发展规范相关管理事项的通知》（湘发改能源〔2023〕858 号）、《关于做好分布式光伏可开放容量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发改能源〔2024〕509 号）相关要求，持续规范我市分布式光伏电站接网、运行管理。特此函复。

附件：张家界市 2025 年三季度各区县分布式光伏可开放容量计算结果

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7 月 8 日

附件

张家界市 2025 年三季度各区县分布式光伏可开放容量
计 算 结 果

(计算截止时间: 2025 年 6 月 单位: 万千瓦)

序号	地市	区县	承载力等级	可开放容量	备注
1	张家界市	武陵源区	黄	0.08	根据《湖南省武陵源世界自然遗产保护条例》第八条, 在武陵源世界自然遗产地内, 不得违反武陵源世界自然遗产保护管理规划及相关规划新建、扩建风电、光伏发电等污染环境、破坏景观、妨碍游览的建设项目和设施。对于解决用户民生问题的自然人光伏建设项目可由用户向自然资源局提出申请及报备, 申请通过后供电公司可受理户用自然人分布式光伏业务需求。
2	张家界市	桑植县	绿	2.06	
3	张家界市	慈利县	绿	2.14	
4	张家界市	永定区	绿	6.84	
总 计				11.12	